

股票代號：1213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0 日

查詢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大西洋公司網站：<http://applesidra.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蘇芸樂

電子郵件信箱：alfakevinyu@gmail.com

職稱：董事長

聯絡電話：(02)2982-0061

代理發言人姓名：洪松輝

電子郵件信箱：henry.h2011@gmail.com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982-0061

二、總公司、分公司、辦事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32455)桃園市平鎮區南東路 410 號

電話：(03)458-7790 (03)458-9646

傳真：(03)458-9648

分公司：無

辦事處：(24145)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 3 段 99 號 10 樓

電話：(03)2982-0061(代表號)

傳真：(02)2984-115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4145)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 3 段 99 號 10 樓

網址：<http://applesidra.com.tw>

電話：(02)2982-00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太元、陳美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70043)台南市民族路二段 153 號 12 樓之 3

網址：www.ntcpas.com.tw

電話：(06)211-05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applesidra.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4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1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資訊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資訊	45
六、資通安全管理	48
七、重要契約資訊	48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49
二、財務績效	51
三、現金流量	5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53
七、其他重要事項.....	54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9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在百忙之中特別撥空參與本公司股東常會，並長期以來給予我們支持與信任。

過去一年，面對國內外政經環境的快速變動與市場競爭的加劇，我們秉持穩健經營的原則，在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持續優化營運結構，提升產品與服務的競爭力，並致力於推動各項業務成長。

展望未來，我司將持續深化核心業務，拓展海外市場，同時加大數位轉型與研發投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能力，我們也將繼續堅持誠信，負責與透明的原則，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的投資報酬。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鼓勵，更感謝所有同仁的辛勤付出，讓我們一同迎向更卓越的未來。謝謝大家！

接下來，本人謹代表公司向各位股東報告114年度之營業成果及115年度營運展望：

一、114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本公司114年度營收達成297,365仟元，達成預算37.91%，較113年度增加56.06%。稅前淨損45,659仟元，稅後淨損48,380仟元，每股盈虧0.85元。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適用IFRS)：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比率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6.63	9.5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04.12	483.2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88.42	485.23
	速動比率	315.61	441.08
	利息保障倍數	-40.77	41.41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6.02	62.34
	權益報酬率	-7.05	104.10
	純益率	-16.27	258.85
	每股盈虧(元)	-0.85	8.71

(二)公司在研究發展方面將以：

- (1)新事業發展計劃：開創與本企業有正負相關性競爭力之事業群。
- (2)人力資源計畫：補充創意行銷人才，以創新研發為先驅，並以培訓國際貿易專業人才，達成國際化目標。
- (3)產品投資計畫：開發具保健機能與天然健康之「飲料」，提升市場競爭力。

二、11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近年來，因內需市場面臨結構性的改變，以及健康機能與健康優良食品認證需求等長期發展趨勢影響，且在食品原物料價格上漲的壓力下，國內飲料市場預估將是一波動變化巨大的市場重整。本公司審慎考量內外在各項經營環境因素後，訂定114年營業目標及經營方針如下：

(一)營業目標

類別	主要產品	單位	預算銷售
本產業 飲料事業	蘋菓西打系列	千箱	2,443
	水系列	千箱	24
	果汁系列	千箱	3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以「利益貢獻率」、「同期成長率」與「市場佔有率」為三大經營管理目標。
- (2)創新發展最有效益之媒體組合，強化產品品牌忠誠度，提升市場佔有率。
- (3)積極開發具創新性新產品及更新產品，創造流行風潮，提昇企業活力。
- (4)加強市場開發作業，提升效率，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 (5)加強員工專業訓練，提升「效率化生產」及「績效化管理」貢獻合理化的生產力品質。
- (6)不斷研發改善設備，達到製造、研發、品保、倉儲、銷售五合一之產銷績效。
- (7)強化稽核控制考核系統，加強內部績效控管，並以財務精確化、管理人格化、人事合理化，作為各項經營計劃之管控指標，並達成經營管理整體績效。
- (8)產銷政策：在市場需求導向及企業競爭力基礎上，建立以市場需求、產能供給為溝通之產銷運作體制，以提升產品的庫存及品質管理績效。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茲因受全球經濟不景氣及大宗原物料不斷上漲等因素影響，食品原物料價格急漲，本公司積極整合各項原物料資源，穩定原物料供貨來源及降低採購成

本。

- (2)國內外食品安全事件層出不窮，突顯食品安全管制的重要性。政府正式成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FDA)，整合管理食品安全問題。本公司隨時配合法令的修正，訂定相關作業規範，以最嚴謹品管作業流程確保本公司產品符合食品衛生法令規定。
- (3)國內外食品安全法規及國際貿易規範之變化，本公司均依其規範辦理之。
- (4)國內飲料市場面臨原物料上漲的壓力更大，在物價不斷上漲、國際原物料供應不穩定及下游通路商強勢主導價格的多重壓力，未來 115 年將是充滿挑戰性的一年。

董事長 蘇芸樂



貳、公司治理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5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陽翼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101.06.28	899,940	1.58	899,940	1.58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蘇芸樂	男 51~60	113.10.16		104.06.28	0	0	0	0	0	0	0	0	0	0	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國信食品(股)公司經理	國信食品(股)協理兼任 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陽翼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101.06.28	899,940	1.58	899,940	1.58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石俊德	男 61~70	113.10.16		113.10.16	0	0	0	0	0	0	0	0	0	陸軍專科學校 江蘇挺衛實業公司處長	旭順食品(股)公司副課 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89.06.28	4,204,282	7.42	4,204,282	7.42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張修馨	女 51~60	113.10.16		113.10.16	0	0	0	0	0	0	0	0	0	台灣省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 職業學校	大西洋飲料(股)公司專 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70.08.01	8,626,511	15.24	8,626,511	15.2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江國貴	男 81~90	113.10.16		112.05.03	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畜牧研究所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錫標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101.06.28	2,204,400	3.89	2,204,400	3.89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洪松輝 (註1)	男 61~70	113.10.16		114.03.13	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本公司海外部代處長兼	大西洋飲料(股)公司總 經理(註3)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錫標有限公司	-	113.10.16	三年	101.06.28	2,204,400	3.89	2,204,400	3.89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王惠民	男 41~50	113.10.13		107.06.28	0	0	0	0	0	0	0	0	0	大同技術學院銀行保險系 旭順食品(股)公司經理	旭順食品(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廖虹羚	女 51~60	110.07.01	三年	109.06.16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高雄市政府法律顧問	廖虹羚律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麒文	男 41~50	110.07.01	三年	110.07.01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博 士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輔仁大學國際創業與經 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助 理教授 德晉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淳紳(股)公司獨立董事 交流實服(股)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劉上嘉	男 51~60	113.10.16	三年	113.10.16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博 士 輔大育成中心執行長 新亞洲達康副總經理 味丹企業襄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教授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董事錫標有限公司代表人於114年3月13日改派代表人洪松輝。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錫標有限公司	孫幼英	99.90%
陽翼有限公司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2.00%
	孫幼英	98.00%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孫幼英	99.80%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孫幼英	17.69%
	利進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17.27%
	樂利民投資有限公司	16.64%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10.00%
	國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50.00%
	孫幼英	50.00%
利進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鍵澧有限公司	50.00%
樂利民投資有限公司	鍵澧有限公司	50.00%
國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20.00%
	孫幼英	20.00%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10.00%
	鍵澧有限公司	10.00%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3%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 董事資料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 年 4 月 11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蘇芸樂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2. 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無
江國貴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3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石俊德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3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張修馨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洪松輝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王惠民	1.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0 年以上(詳 P. 4)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廖虹羚 獨立董事	1. 領有之專業證書內容：考試院高等考試及格證書(律師)。 2. 律師執業經驗 30 年以上。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陳麒文 獨立董事	1.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詳 P. 4) 2. 授課經驗 10 年以上。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劉上嘉 獨立董事	1.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資格(詳 P. 4) 2. 授課經驗 10 年以上。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成員由9席董事(包含3位獨立董事)組成，皆具豐富專業實務經驗之卓越人士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等能力。其中6席為一般董事、1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故不具公司經理人身分之董事超過董事席次半數以上。另董事會目前有2位女性董事。

1.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114年執行情形	達成狀況
獨立董事席次占比30%以上	設置獨立董事3席占比為33%	達成
至少1席獨立董事任期年資低於三年	1位獨立董事任期低於三年，2位獨立董事任期少於九年	達成
3席女性董事成員	董事會有2席女性董事成員未達目標，預計於116年股東改選時增加為3席女性董事	未達成
兼任員工身份董事占比20%以下	僅有1席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占比為11%	達成
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食品業營運或工廠管理專長	5席董事具營運或工廠管理專長	達成
獨立董事至少三分之一席次具備法律或財會專長	3席獨立董事皆具備法律或財會之專長	達成

2. 本公司114年為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 並就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 擬定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 包含基本組成(性別、年齡、國籍)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董事成員	多元政策		基本組成						專對能力							
	國籍	性別	年 齡					獨立董事年資		專業背景	經營管理	會計及財務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31~40	41~50	51~60	61~70	71以上	3年以下	3~6年							
蘇芸樂	中華民國	男			V					營運管理	V		V	V	V	V
江國貴	中華民國	男					V			營運管理	V		V	V	V	V
石俊德	中華民國	男				V				製造生產	V		V	V	V	V
張修馨	中華民國	女			V					工商管理	V		V	V	V	V
洪松輝	中華民國	男				V				工商管理	V		V	V	V	V
王惠民	中華民國	男		V						工商管理	V		V	V	V	V
廖虹羚	中華民國	女			V				V	法律	V		V		V	V
陳麒文	中華民國	男		V					V	會計	V	V	V		V	V
劉上嘉	中華民國	男			V			V		工商管理	V	V	V		V	V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4月1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2)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經理 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 民國	洪松輝 (註)	男	114.03.13	0	0	0	0	0	0	大西洋飲 料(股)公 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註：總經理洪松輝於114年3月13日新任。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陽翼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蘇芸樂	0	0	0	0	0	0	638.5	638.5	638.5(1.32)	638.5(1.32)	0	0	0	0	0	0	0	0	638.5(1.32)	638.5(1.32)	無	
董事	陽翼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石俊德	0	0	0	0	0	0	73.5	73.5	73.5(0.15)	73.5(0.15)	0	0	0	0	0	0	0	0	73.5(0.15)	73.5(0.15)	無	
董事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張修馨	0	0	0	0	0	0	73.5	73.5	73.5(0.15)	73.5(0.15)	409.8	409.8	26.1	26.1	0	0	0	0	509.4(1.05)	509.4(1.05)	無	
董事	旭順食品(股)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江國貴	0	0	0	0	0	0	73.5	73.5	73.5(0.15)	73.5(0.15)	0	0	0	0	0	0	0	0	73.5(0.15)	73.5(0.15)	無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洪松輝(註1)	0	0	0	0	0	0	59.0	59.0	59.0(0.12)	59.0(0.12)	484.6	484.6	0	0	0	0	0	0	543.6(1.12)	543.6(1.12)	無	
	代表人：于忠敏(註2)							14.8	14.8	14.8(0.03)	14.8(0.03)	119.1	119.1	0	0	0	0	0	0	133.9(0.28)	133.9(0.28)	無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王惠民	0	0	0	0	0	0	73.5	73.5	73.5(0.15)	73.5(0.15)	0	0	0	0	0	0	0	0	73.5(0.15)	73.5(0.15)	無	
獨立董事	廖虹鈴	0	0	0	0	0	0	376.8	376.8	376.8(0.78)	376.8(0.78)	0	0	0	0	0	0	0	0	376.8(0.78)	376.8(0.78)	無	
獨立董事	陳麒文	0	0	0	0	0	0	376.8	376.8	376.8(0.78)	376.8(0.78)	0	0	0	0	0	0	0	0	376.8(0.78)	376.8(0.78)	無	
獨立董事	劉上嘉	0	0	0	0	0	0	376.8	376.8	376.8(0.78)	376.8(0.78)	0	0	0	0	0	0	0	0	376.8(0.78)	376.8(0.7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無關聯性，每月僅領車馬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法人董事錫標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松輝於114年3月13日新任。

註2：法人董事錫標有限公司代表人于忠敏於114年3月13日辭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蘇芸樂、江國貴、石俊德、張修馨、于忠敏、王惠民、廖虹羚、陳麒文、劉上嘉、洪松輝	蘇芸樂、江國貴、石俊德、張修馨、于忠敏、王惠民、廖虹羚、陳麒文、劉上嘉、洪松輝	蘇芸樂、江國貴、石俊德、張修馨、于忠敏、王惠民、廖虹羚、陳麒文、劉上嘉、洪松輝	蘇芸樂、江國貴、石俊德、張修馨、于忠敏、王惠民、廖虹羚、陳麒文、劉上嘉、洪松輝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洪松輝(註)	476	476	0	0	77	77	0	0	0	0	553 (0.25)	553 (0.25)	無
總經理	于忠敏(註)	119	119	0	0	0	0	0	0	0	0	119 (0.25)	119 (0.25)	無

註：總經理于忠敏於114年3月13日辭職；改聘洪松輝擔任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E
低於 1,000,000 元	洪松輝、于忠敏	洪松輝、于忠敏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 上市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註1)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 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蘇芸樂	0	0	0	0	638.5	638.5	0	0-	0	0-	638.5 (1.32)	638.5 (1.32)	無
總經理	洪松輝(註)	476	476	0	0	73	73	0	0	0	0	553 (0.25)	553 (0.25)	無
會計主管	謝沂君(註)	692	692	0	0	37	37	0	0	0	0	729 (1.51)	729 (1.51)	無
公司治理 主管	林松聖	620	620	0	0	139	139	0	0	0	0	813 (1.68)	813 (1.68)	無

註：總經理洪松輝於114年3月13日新任；會計主管謝沂君於114年4月11日新任。本公司114年度僅有4位經理人。

註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二)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4,310	0.74
114	3,176	(6.56)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獨立董事僅每月領車馬費，董事長、總經理依契約給予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陽翼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芸樂	6	0	100%	
董事	陽翼有限公司 代表人：石俊德	5	1	83%	
董事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修馨	6	0	100%	
董事	旭順食品(股)公司 代表人：江國貴	0	0	0%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代表人：于忠敏	0	0	0%	114 年 3 月 13 日辭任法人 董事代表人 應出席次數 1 次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松輝	5	0	100%	114 年 3 月 13 日新任法人 董事代表人 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民	5	1	83%	
獨立董事	廖虹羚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麒文	6	0	100%	
獨立董事	劉上嘉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參閱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加強董事會職能，內部稽核人員亦對董事會之運作情形作成稽核報告，以符合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114.12.3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刮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刮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4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廖虹羚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麒文	6	0	100%	
獨立董事	劉上嘉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無上述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與會計師溝通。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各項公司治理制度及作為，均依相關法令辦理。	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處理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另本公司員工守則第7.3條亦規定公司設有專責對外發言及訊息揭露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公司利用每年股東會等機會掌握主要股東變化情形，並依規定定期申報董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之股權異動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加以控管，彼此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已明定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計由董事9位組成(含6席董事、3席獨立董事)，其中女性2位、男性7位，年齡層分佈於31~40歲1位、41~50歲3位、51~60歲4位、61~70歲1位，成員係來自商業、法律、會計等各行業之專業人士，具備提供經營階層各項諮商及建議之能力並要求落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	(二) 本公司雖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惟有關董事會之運作及制度，均依相關法令辦	未設置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理，仍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意旨相同。 (三) 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已訂定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並依訂定時間進行評估。 (四) 會計課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專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俾妥適回應重要永續經營議題。 2. 本公司於前開網站首頁，已醒目規劃利害關係人專區，且敘明「歡迎消費者、客戶、員工、供應商、本公司員工等隨時將您寶貴的意見，以免付費電話或e-mail連絡」，即投資人、股東、消費者、客戶、員工、供應商、本公司員工等，如有相關意見，透由公司網站投資人(或股東)聯絡窗口、利害關係人專區、人力資源等欄位即得送達本公司綜整答覆，足以充分反映及溝通各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經營議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雖未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惟各項各項股東會事務，均依相關法令辦理。	未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網站均已完整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網址http://applesidra.com.tw並於投資人專區，設有「財務資料」揭露財務與業務等相關資料。</p> <p>(二) 1. 公司現行雖僅設有中文網站，其資訊揭露亦已指定專人隨時統籌公司資訊並揭露與更新。 2. 公司明確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統一窗口負責對外公開資訊；並於每年召開法人說明會且依規定將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說明。</p> <p>(三) 公司雖未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但惟各項公告申報，均依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內辦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p> <p>雖未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但均依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內辦理。</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本公司現於網站首頁，設有投資人專區，俾利提供公司治理運作相關重要資訊，如公司治理、董事會、股東會、薪酬委員會、員工權益、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均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辦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本公司未列入公司治理ESG評鑑受評，但仍以評鑑標準做為指標，使公司治理更趨完備。</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陳麒文		輔仁大學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助理教授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本公司股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致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廖虹羚		廖虹羚律師事務所所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本公司股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獨立董事		劉上嘉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持有本公司股數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參閱第8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未納之行為。
- (3)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年10月16日至116年10月15日

最近115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麒文	2	0	100%	—
委員	廖虹羚	2	0	100%	—
委員	劉上嘉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本公司於113年12月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兼職單位，由董事會委任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平鎮廠主管以上為委員會成員。</p> <p>2. 委員會之職權： 一、永續發展政策之議定。 二、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議定。 三、督導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四、審核永續報告書。 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年度執行成果。 六、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及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 本公司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但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且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皆審慎評估。</p> <p>2. 以食品業相關規範鑑別出議題，依照利害關係人之包容性、回應性、衝擊性、永續性等角度，同前一期 ESG 永續報告書決定六大利害關係人，並依據參考全球報告書倡議（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出版的永續報告書準則（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Standards）及 GRI 發布的特殊行業參考指標，並考量食品產業特性，依經濟、環境及社會等三大面向，彙整出 24 項議題。 以上參照 2024 年永續發展報告書三。</p>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 公司目前尚未制定環境管理制度。 2. 本公司網址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欄，網址 https://applesidra.com.tw/wp-content/uploads/2025/09/2024%E5%B9%B4%E5%A4%A7%E8%A5%BF%E6%B4%8BESG%E5%A0%B1%E5%91%8A%E6%9B%B8.pdf 永續發展報告書。 3. 環境衛生檢查 (1)自 1999 年起迄今，本公司依據「良好食品作業規範認證制度 GMP」建構衛生管理標準書，持續推動環境衛生管理計畫，落實環境衛生檢查及廢棄物處理程序，由衛生管理員每日依「衛生管理辦法」督導各單位環境衛生執行情形；管理部、廠務部（品管課）每月抽查一次並辦理績效評核，考核結果列為年度績優員工選拔依據，從上至下切實推動環境衛生工作。 (2)法規遵循：公司經營與製造流程嚴格遵循相關環境保護法規，2019-2024 年，空氣、噪音未曾發生主管機關勸告或裁罰事件，2024 未發生廢棄物排放裁罰事件。 (3)能源管理：2016 年採購義大利設備大廠 F&P 充填機組、PADOVAN 混合機組、美國 VILTER 冷凍機組、高效能自動清洗系統 CIP，以及水、電設施效能提升等等，藉由設備汰換更新的時機，逐步達成節約能源與提高生產效能的雙效目標。另外並制訂合理的生產排程，減少生產品項與機台管路的更換頻率，大幅減少所需能源的耗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用。 (4)不定期宣導節約能源，推動辦公室節能，嚴格規定空調溫度設定(28 度)，下班立即關閉空調及非必要使用之設備電源。 以上參照 2024 年永續發展報告書五. 永續環境。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 本公司尚未制定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政策。 2. 2016 年採購義大利設備大廠F&P 充填機組、PADOVAN 混合機組、美國VILTER 冷凍機組、高效能自動清洗系統CIP，以及水、電設施效能提升等等，藉由設備汰換更新的時機，逐步達成節約能源與提高生產效能的雙效目標。另外並制訂合理的生產排程，減少生產品項與機台管路的更換頻率，大幅減少所需能源的耗用。 以上參照2024年永續發展報告書五. 永續環境。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尚未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及其相關之因應措施。	尚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本公司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2. 本公司平鎮廠每年統計並製作廢水排放統計表、棄物統計表、能源使用碳排統計表、用電量使用分析表、天然瓦斯使用分析表、柴油使用分析表、汽油使用分析表。 3. 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參照本公司永續發展報告書五. 永續環境之2024年平鎮廠各項能源使用統計表。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1. 訂定員工行為準則。</p> <p>2. 依勞基法規定及國際人權公約，訂定合於規定的工作規則，透過部門員工工作職掌訂定、出勤制度（工時、請假）訂立、獎懲制度、考績評定、兩性平等、職災等規定的規劃，打造友善且更有效率的工作環境，並由專人依相關法規的修改不定期調整工作規則的相關規定並公告。此外時時掌握工廠出貨情況以及業務接單狀況，有效排定工廠流程以及掌握庫存狀況，除可降低資源不必要浪費外，更可降低員工超時工作的機會。</p> <p>3. 參照永續發展報告6.3、職業安全與衛生。</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1. 訂定員工行為準則及績效管理辦法。</p> <p>2. 本公司已於 2025 年章程增修員工因公司獲利應提撥一定比例獲利為員工酬勞等規定。</p> <p>3.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一名女性獨立董事；員工性別結構女性為全體員工的 45%。</p> <p>4.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p>本公司訂定績效管理辦法，係以能力導向及指標化的績效管理為主，經由組織、部門與個人目標的設定與執行，每年定期全面性的評估部門經營績效及員工工作目標達成的狀況。員工考核的內容包括「工作指標」達成評核及「職能表現」與「潛力評估」，透過績效管理，可做為員工薪資調整、獎金分配、升遷調動、培訓發展及工作檢討改善之依據。在職涯發展規劃上，也有多項機制，如各階層管理人才培育、輪調制度、專業技能培育及檢定制、提</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發展機會。 5. 參照 2024 永續報告六. 員工關懷與社會參與。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員工到職前依規定做職前身體健檢外，另職福會每年定期針對員工做健康檢查確保員工生理狀況；此外針對工作環境的安全防護檢討方面，也採取高規格的規劃，如委託專業合格保全公司執行門禁管理、定期設備維護保養作業（水、電、空調、消防、電梯）、定期落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環境衛生定期改善等計劃定期執行，造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參照永續發展報告六. 3。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 員工到職時應即實施新進人員職前教育，由各單位排定相關課程，期使新進人員能在最短時間瞭解工作環境與公司概况。 2. 在職員工依公司經營方針及年度預算排定職別管理訓練課程，定期派員參加外部講習課程，培育專業人員與儲備部門主管，充分開發人力資源。 3. 參照永續發展報告六. 4。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本公司訂有消費者客訴處理作業程序，業務部門負責人員依客訴處理程序，針對客訴狀況在最短的時間內錄案分辦，依成品採樣化驗、逐步檢討製程與銷貨流程後完成初步調查，依客戶需要予以說明，給予消費者滿意的答覆；亦會依據上述追溯作業追溯產品是否異常，是否須進行產品回收作業等等，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2. 參照永續發展報告四. 4。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針對供應商每年定期實施評鑑，各項指標如評分過低，將自動汰換，供應商也不以一家為限，目的在於品質及供貨上能確保穩定，年度內不定期辦理供應商訪查，以加強對供應商更實質的掌握，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在部份原物料供應上也要求符合國際認證及環保議題，例如紙類廠商即要求儘可能取得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書(ISO 14001)。 2. 參照永續發展報告四.2。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依照全球永續發展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 G4-2013 版本)發布之最新版永續性報告指引、行業補充及食品業特性進行挑選合適指標，並分析出此報告要揭露的永續性主題、相關策略、目標和措施，依架構及事實撰寫。 2. 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曾國富會計師。 3. 本公司網址已設置永續發展專欄，網址 https://applesidra.com.tw/wp-content/uploads/2025/09/2024%E5%B9%B4%E5%A4%A7%E8%A5%BF%E6%B4%8BESG%E5%A0%B1%E5%91%8A%E6%9B%B8.pdf 永續發展報告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於113年12月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兼職單位，由董事會委任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平鎮廠主管以上為委員會成員。 委員會之職權： 一、永續發展政策之議定。 二、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議定。 三、督導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四、審核永續報告書。 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年度執行成果。 六、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及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議定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包含氣候變遷之相關議題，並呈報董事會檢視方案執行及議題因應情況。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永續發展委員會將氣候變遷之相關議題，影響其定義為短期、中期、長期影響，以作為本公司未來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議題的規劃目標。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短期可見，原物料成本攀升。原物料上升造成營運成本的提高，一連串的連鎖效應也造成價格上升及貨源中斷的風險。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以食品業相關規範鑑別出議題，依照利害關係人之包容性、回應性、衝擊性、永續性等角度，同前一期 ESG 永續報告書決定六大利害關係人，並依據參考全球報告書倡議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出版的永續報告書準則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Standards) 及 GRI 發布的特殊行業參考指標，並考量食品產業特性，依經濟、環境及社會等三大面向，彙整出 24 項議題。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未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及其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尚未有溫室氣體盤查資訊，預計於2026年依規定辦理溫室氣體盤查。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非屬符合溫室氣體確信資訊一定條件之公司，故尚未進行溫室氣體之確信。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惟為因應溫室氣體減量已於 2023 起盤查炭排量統計數據，以作為溫室氣體減量之規劃及策略。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做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訂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1. 公司未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p> <p>2. 惟訂定「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均已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及職員不得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p> <p>1. 公司未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p> <p>2. 公司對外任何促銷活動、廣告執行案、行銷異業合作案、贊助物資或款項，皆須上呈公司高層核准裁決，以符合相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p> <p>3.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均已就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第2項各款或他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1. 本公司未制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p>	<p>未制定誠信經營政策</p> <p>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p> <p>未制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		<p>為確保合作廠商為誠信經營者，公司進行採購或行銷合作前，均登錄經濟部網站或其他管道查詢合作廠商之經營現況，或要求提供相關資料，俾佐證確係合法經營廠商，另合作契約中均訂有罰則，廠商未如實履行契約，均應負損害賠償責任。</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1.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目前係由企劃部及管理部，監督執行企業誠信經營。 2. 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之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均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2. 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內部稽核制度、定期查核制度、陳述溝通及風險管理機制，以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並防止利益衝突及提供有效溝通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針對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會計制度，除已訂定「內部稽核運作」外，並遵循國際會計準則(IFRS)執行有關會計業務及定期編製財務報告，並由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公司與工廠相關人員參加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相關課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及檢驗、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已訂定相關獎懲規則，由管理單位協同相關主管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函知公司全體人員。</p> <p>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均已明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均已規範保護檢舉人免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本公司對於舉發違規情事或參與調查過程之同仁與相關人員，公司會予以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與對待。 以書面為原則並載明下列事項：申訴人姓名、單位及職稱，申訴事件事實發生之日期及內容。 單位主管或人事單位於接獲舉報後應立即通知公司最高主管。</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於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準則/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各項制度及作為，均依相關法令落實誠信經營。</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本公司各項新產品上市前均進行市場調查與風險評估、適法性分析，並遵守主管機關相關規範，以落實誠信經營。</p> <p>(2) 公司於辦理採購作業時，須接洽多家廠商比價。並加強宣導採購人員注重品德操守，視需要不定期調整採購工作職務。</p> <p>(3) 本公司與往來廠商合作案件均依規定流程辦理，並由相關單位定期查核經辦作業情形。</p>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0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0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芸樂

總經理：洪松輝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114/6/11 (星期三)	<p>一、承認事項</p> <p>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p> <p>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二、討論事項：</p> <p>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p>	<p>一、承認事項</p> <p>1. 經 114 年股東常會表決通過，並記載於議事錄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2. 113 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於 114 年 7 月 28 日完成發放。</p> <p>二、討論事項：</p> <p>1. 已向經濟部完成公司章程變更登記。</p>

2. 董事會

會議日期/屆次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114/03/13 第 17 屆 第 4 次	<p>1.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民國 114 年度第六屆第二次會議記錄案。</p> <p>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p> <p>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p> <p>5.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6.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7. 過本公司請核定民國 114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p> <p>8. 通過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p> <p>9. 通過本公司對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的債權沖銷案。</p> <p>10. 通過本公司新委任總經理案。</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14/04/22 第 17 屆 第 5 次	<p>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及股東現金股利分配案。</p> <p>2. 本公司新聘任會計主管案。</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14/05/09 第 17 屆 第 6 次	<p>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114/06/11 第 17 屆 第 7 次	<p>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配發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p> <p>2. 通過本公司擬變更總經銷商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擔保貸款金額案。</p> <p>3. 通過本公司擬向陽信商業銀行出具「前順位增加擔保債權總金額同意書」案。</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p>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會議日期 /屆次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114/08/06 第 17 屆 第 8 次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14/11/10 第 17 屆 第 9 次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之「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民國 114 年度第六屆第三次會議記錄案。 4.通過本公司對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的債權沖銷案。 5.通過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6.通過本公司修訂「股務單位內部控制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擬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理準則」將資金於民國 115 年度貸與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15/03/11 第 17 屆 第 10 次	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交民國 115 年度第六屆第四次會議記錄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5.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虧撥補案。 6.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過本公司請核定民國 115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 8.通過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通過本公司對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的債權沖銷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丁澤祥	114.01.01-114.09.30	1,890	310	2,200	
	蔡玉琴					
	張太元	114.10.01-114.12.31				
	陳美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4年度		115年截至4月1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陽翼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蘇芸樂	0	0	0	0
董事	陽翼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石俊德	0	0	0	0
董事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張修馨	0	0	0	0
董事	旭順食品(股)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江國貴	0	0	0	0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于忠敏(註1)	0	0	—	—
	代表人:洪松輝(註1)	0	0	0	0
董事	錫標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王惠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虹矜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麒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上嘉	0	0	0	0
總經理	洪松輝(註2)	0	0	0	0
會計主管	謝沂君(註3)	0	0	0	0
公司治理 主管	林松聖	0	0	0	0
大股東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大股東	寶亞有限公司	0	0	0	0

註1：法人代表人于忠敏於114年3月13日辭職，改派洪松輝為代表人。

註2：總經理于中敏於114年3月13日辭職，改聘洪松輝為總經理。

註3：會計主管李經於114年4月11日辭職，改聘謝沂君為會計主管。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寶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于蕊嘉	13,181,436	23.28%	--	--	--	--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為同一人	--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吳成志	8,626,511	15.24%	--	--	--	--	--	--	--
健健美生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于蕊菱	5,512,672	9.74%	--	--	--	--	--	--	--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于蕊嘉	5,342,172	9.43%	--	--	--	--	寶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為同一人	--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孫幼英	4,204,282	7.43%	--	--	--	--	錫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為同一人	--
錫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孫幼英	2,204,400	3.89%	--	--	--	--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為同一人	--
葉偉峯	1,951,000	3.45%	--	--	--	--	--	--	--
曾玉梅	1,610,000	2.05%	--	--	--	--	--	--	--
陽翼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許麗花	899,940	1.59%	--	--	--	--	--	--	--
蔡錫文	774,000	1.37%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	USD200,000	100%	0	0	USD2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最近三次股份變動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年 10月	10	3,899,630	38,996,300	3,899,630	38,996,300	資本公積轉增資：38,996,300元	無	91.07.26台財證一字 第0910141932號
95年 10月	10	8,579,186	85,791,860	8,579,186	85,791,860	盈餘轉增資：42,895,93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42,895,930元	無	95.07.21金管證一字 第0950131956號
105年 09月	10	5,147,511	51,475,110	5,147,511	51,475,110	盈餘轉增資：51,475,110元	無	金管會證期局 1050621申報生效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6,622,627股	0	56,622,627股	上市股票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 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 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寶亞有限公司		13,181,436	23.28%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8,626,511	15.24%
健健美生技有限公司		5,512,672	9.74%
儂特利食品有限公司		5,342,172	9.43%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4,204,282	7.43%
錫標有限公司		2,204,400	3.89%
葉偉峯		1,951,000	3.45%
曾玉梅		1,161,000	2.05%
陽翼有限公司		899,940	1.59%
蔡錫文		774,000	1.3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一成熟型之傳統產業，股利政策應視公司盈餘狀況來作考量，分配方式於每年決算如有盈虧，除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於完納稅捐以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份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已進入「成熟期」，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未來三年之股利率預計在2%~5%之間，若當年度無重大擴充計劃，擬以配發股票股利為原則。

二、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114年度無股利發放。

三、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及提撥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114年度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115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虧損新台幣48,380,136元，已於11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 前一(113)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分派113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415,519元(提撥比率為1%)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415,519元(提撥比率為1%)，全數以現金分派，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C110010飲料製造業。
 - (2)F102040飲料批發業。
 - (3)F203010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4)F301010百貨公司業。
 - (5)F301020超級市場業。
 - (6)F401010國際貿易業。
 - (7)F501030飲料店業。
 - (8)F501050飲酒店業。
 - (9)F501060餐館業。
 - (10)H701010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1)H701020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12)H701040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13)H701050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14)H701060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5)H701070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2. 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114 年度比重(%)
蘋果西打系列	99.72%
水系列	-
580系列	0.28%
合計	100%

3. 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銷售產品計有蘋果汽水、包裝飲用水及果汁飲料等，為服務消費大眾，公司將加強產品銷售服務運作，以滿足消費者需求，並全力擴展業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14年預計開發健康機能飲料以及天然茶類飲料，以增加公司營業收入。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食品產業為多偏向內部需求化的市場導向，故其產業景氣狀況，與國內外原物

料成本息息相關，故必須以產品行銷的活動力擴大市場佔有率。

- (2)針對未來食品產業的競爭優勢，必須建立品牌忠誠度，兼具產品價值的健康認證，帶動產品的指名購買率，並與通路成員做更有效的活動配合，以擴大通路佔有率。
- (3)積極擴大海外與大陸市場業務拓展，以增加公司整體營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飲料產業的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上游產業	畜牧業、包裝材料、燃物料等產業
中游產業	研發、製造、包裝
下游產業	運輸業、倉儲業、販售業等產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超市及量販店通路的市場規模，約佔飲料市場約達 55%；除「蘋果西打」在此通路上具有行銷契約的合作外，更與各通路不同階段的主題活動搭配行銷，提升產品行銷活動力，讓每年營收穩定成長。
- (2)便利商店的市場規模值約佔飲料市場約達 10%；「蘋果西打」在此通路上具有品牌競爭的優勢，產品價格與經營利益均可兼顧，具每年每季均有消費者促銷活動，創造每年營收的成長並不斷的推薦公司新產品。
- (3)「健康機能性走向認證」飲料市場的主要趨勢。本公司之「蘋果西打」、「蒸餾水」、「純水」皆為天然飲品，三項產品群皆符合未來消費主流之特性。
- (4)「蘋果西打」之市場競爭：供應商每年受到大型量販店、超市、超商通路強勢的主控之下，合約成本與逐年增加，故須藉由行銷活動力的提升及新產品投入創造邊際利益並與通路構成永續成長的通路夥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新事業發展計畫：開創與本企業有正負相關性競爭力價值之事業群。
- (2)人力資源計畫：補充創新行銷人才，以創新研發為先驅；並以培訓國際貿易專業人才，達到國際化目標。
- (3)產品投資計畫：開發具保健機能與天然健康之「飲料」，提昇市場競爭力。
- (4)研發費用：每年約營收2-3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115~116年：本產業--飲料事業發展具機能性及保健性之新品，創造營收利益貢獻成長10%。
- (2)長期計畫：
117~118年：本產業--飲料事業群發展『大西洋』系列產品：以碳酸飲料、天然果

汁等具有保健價值之主要產品，預估營收將成長2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台灣地處亞熱帶，飲料消耗量大市場潛力仍甚可觀。本公司係專業飲料廠，其主要產品為「蘋果西打」在台灣市場最為普及化且具飲用價值之飲料之一。在這消費多元化及策略性競爭日益激烈的市場裡，及消費者對健康意識提升下，本公司為維持企業生存，勢必不斷創新且開發具有消費者導向及高品質、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及維持企業的成長。
2. 主力產品「蘋果西打」：佔本公司產品營收95%。
 - (1)依果汁汽水價值評比，「蘋果西打」是果汁汽水第一品牌。
 - (2)依碳酸飲料系列規模值評比，「蘋果西打」市佔率約3%，碳酸飲料第三品牌。
3. 發展願景：
 - (1)市場趨勢：碳酸市場每年呈現負成長的局面，唯「蘋果西打」屬性為果汁汽水，其市場趨勢較為穩健，受到碳酸市場的負面影響較小。
 - (2)有利因素：「蘋果西打」在同屬果汁汽水競爭群，每年皆維持在第一品牌，市佔率95%以上。
 - (3)不利因素：受到強勢大型通路及負成長碳酸飲料市場，蘋果西打亦受到其連鎖影響，其因應對策在於強化品牌、產品力升級，提昇市場競爭力與佔有率以穩定營收，並每年開發健康、機能的主流商品，彌足營收之流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飲料食品業係屬民生需求提升而產生的產業，本公司以五十餘年之製造經驗，所製造主要產品「蘋果西打」為特殊風味飲料產品，其在國內市場佔有重要地位，並深獲消費大眾之認同與肯定，公司將開發具保健機能之「果汁」系列產品，創造營收擴大供應，以因應市場未來需求正常化。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產製過程
碳酸飲料(蘋果西打)	將特級砂糖、果糖及其他天然原料加熱溶解→高溫殺菌→充填→封蓋→噴印→檢查→裝箱→秤重→入庫→出貨(先進先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主要產品原物料之取得，從包裝材料到內容物等，均由國內廠商供應，唯近來部份品類因上游原物料價格調漲，增加成本，但原物料貨源充足，不虞匱乏，可確保生產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及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4年				115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欣泛亞	23,275	20	無	欣泛亞	36,274	21	無	芳泉	10,459	24	無
2	大華	21,257	18	無	環泰	28,421	16	無	環泰	7,303	17	無
3	環泰	19,340	16	無	芳泉	26,190	15	無	欣泛亞	6,576	15	無
4	芳泉	14,362	12	無	大華	26,135	15	無	大華	5,703	13	無
5	其他	40,072	34		其他	56,693	33		其他	13,060	31	
	進貨淨額	118,306	100		進貨淨額	173,713	100		進貨淨額	43,101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與揭露。

註3：增減變動原因：無。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4年				115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旭順	152,355	80	持股10%以上大股東	旭順	250,304	84	持股10%以上大股東	旭順	64,063	83	持股10%以上大股東
2	其他	38,193	20	無	其他	47,061	16	無	其他	13,020	17	無
	銷貨淨額	190,548	100		銷貨淨額	297,365	100		銷貨淨額	77,083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與揭露。

註3：增減變動原因：正常供應商供貨品項調整。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10	13	13
	職 員	91	52	52
	操 作 員	31	20	20
	合 計	132	85	85
平 均 年 歲		50.13	51.11	51.6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	7.82	8.4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3	2	2
	大 專	68	44	44
	高 中	53	31	31
	高中以下	8	8	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規，恪守環保責任，無未來可能之未出。

五、勞資關係資訊

本公司之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其根源主要來自於公司與全體同仁的甘苦與共，以及公司積極推展全體員工之各項福利，為期創造大家庭式之勞資關係資訊，公司將繼續推動各項措施。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溝通與激勵

- (1)加強員工與各級主管之溝通，每年不定期舉辦旅遊講座，使員工對公司之文化及營運能更深入了解，並能與各級主管做直接的溝通。
- (2)企業內部不定期宣導公司各項政策資訊。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謀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尊重與照顧，除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辦法辦理員工福利外，更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籌辦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強化對員工全方位之照顧。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如下：

- (1)員工定期身體檢查。
- (2)國內外旅遊、員工藝文休閒福利及部門聯誼活動補助、年終尾牙等活動。

(3)舒適安全的辦公環境，員工餐廳提供衛生營養餐點、及員工康樂休閒設施。

(4)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之補助。

(5)年節、生日福利金。

(6)員工婚喪、生育、傷病、團險及員工直系親屬死亡等補助。

3. 員工教育訓練

(1)為培育各階層人才，激發員工工作潛能，以達成工作目標。本公司特訂定完整詳盡之員工訓練辦法。

(2)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新進人員職前引導教育訓練，並依各單位所提之需求安排相關實習課程，且依公司經營方針及年度預算安排職別管理訓練課程，並不定時提供外部課程訓練之資訊，以期達到培育專業優秀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充分開發人力資源。

(3)本公司期許能透過完善之員工進修及訓練體制，培養各項工作所需人才，確保產品品質，提昇工作效能。

(4)董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進修或訓練之機構名稱	進修或訓練之項目/證號	時數(小時)
董事長/蘇芸樂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碳管理篇-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權與碳定價	3
董事/石俊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多角化經營之財稅規劃與案例解	3
董事/張修馨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碳管理篇-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權與碳定價	3
董事/王惠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多角化經營之財稅規劃與案例解析	3
董事/江國貴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碳管理篇-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權與碳定價	3
董事/洪松輝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IR&Engagement 新趨勢：ESG與永續投資論壇	3
獨立董事/廖虹羚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發展變遷高峰論壇	6
獨立董事/劉上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評鑑指標與實務因應策略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解析與案例分享	3
會計主管/ 謝沂君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任進修班	12

(5)員工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人員	進修或訓練之機構名稱	進修或訓練之項目／證號	時數(小時)
稽核人員	內部稽核協會	查核技巧實務篇	6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解析	6
		預防職場不法侵害及性騷擾防治	6
股務人員	集中保管結算所	114 年度股務單位主管人員教育訓練	6
		115 年度股務單位主管人員教育訓練	3
		114 年度股務單位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18
		115 年度股務單位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6
資訊人員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與責任 E-Course	2
		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 E-Course	2.5
		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 E-Course	1.5

4. 退休金制度

勞退新制自94.7.1施行，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員工退休金提撥，新制後到職同仁皆適用新制，公司按每月同仁工資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專戶。同時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依法提撥範圍內，自願另提繳退休金。

5. 員工行為準則

針對員工的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規定制定工作規則，讓員工有所依循，各項規定如下：

- (1)部門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
- (2)出勤規劃：健全考勤制度及建立員工良好的紀律。
- (3)給假規則：為使員工休假、請假有所依循。
- (4)獎懲規定：對員工行為導致公司在營運上獲利損失而給予獎勵或懲處。
- (5)考評規則：考核員工之工作成果績效，做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之依據。
- (6)性騷擾防治與處理：為防止工作場所性騷擾，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委託合格之保全公司執行門禁管理，安全維護作業。
- (2)落實勞工安全衛生，加強環境衛生改善、承攬商施工管理。
- (3)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保養與檢修。

(4)定期安檢消防管線及消防設備，並舉辦消防訓練講習。

(5)落實執行電力、電梯、冷氣、水塔等設備並定期維護保養計畫，以維護人員安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管理部，依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之政策與各部門配合執行，定期檢討修正與召開會議，並規劃每年向董事會進行執行情形報告。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正積極擬定資訊安全管理之政策，確保本公司各部門之內、外部資訊皆有安全保障；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強化人員素養，免於因外在威脅或內部人員不當的管理，遭受洩密、破壞或遺失等風險。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每台電腦安裝防毒軟體，定期掃毒，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軟體以提供同仁安全的作業環境。

(2)同仁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並定期置換；人員到職、異動、離職時，均依作業要求進行權限變更。

(3)本公司所有同仁、委外廠商暨其協力廠商須簽定保密協議書，確保使用本公司資訊，提供資訊服務或執行相關資訊業務者，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取得或使用本公司之資訊資產，防止遭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

(4)全體人員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政策要求，主管人員應督導資安遵行制度落實情況，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法令觀念。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資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契約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0.11.10~120.11.09	蘋菓西打商標使用權	無
經銷合約	旭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21.06.30	商品國內總經銷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 並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1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適用 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註1)	285,471	361,486	(76,015)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618	149,303	(8,685)	(6)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註2)	356,290	285,250	71,	25
資產總額		782,379	796,039	(13,660)	(2)
流動負債		73,495	74,498	(1,003)	(1)
非流動負債	(註3)	56,630	1,103	55,527	5034
負債總額	(註4)	130,125	75,601	54,524	72
股本		566,226	566,226	-	-
資本公積		21,938	21,938	-	-
保留盈餘	(註5)	64,235	132,433	(68,198)	(51)
其他權益		(145)	(159)	14	9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652,254	720,438	(68,184)	(9)
<p>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1仟萬元):</p> <p>註1. 係本期營業額成長，應收帳款增加、預付款項增加、113年度處分湖內不動產產生之房地合一稅於本期支付及發放現金股利，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p> <p>註2. 本期增添使用權資產。</p> <p>註3. 係本期租賃負債增加。</p> <p>註4. 係本期租賃負債增加。</p> <p>註5. 係本期淨損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p> <p>2.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p>					

1-2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適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註1)	284,513	360,820	(76,307)	(2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72	421	351	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615	149,300	(8,385)	(6)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註2)	355,934	285,015	70,919	25
資產總額		781,834	795,556	(13,722)	(2)
流動負債		72,950	74,015	(1,065)	(1)
非流動負債	(註3)	56,630	1,103	55,527	5034
負債總額	(註4)	129,580	75,118	(54,462)	(73)
股本		566,226	566,226	-	-
資本公積		21,938	21,938	-	-
保留盈餘	(註5)	64,235	132,433	(68,198)	(51)
其他權益		(145)	(159)	14	9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652,254	720,438	(68,184)	(9)
<p>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1仟萬元):</p> <p>註1. 係本期營業額成長，應收帳款增加、預付款項增加、113年度處分湖內不動產產生之房地合一稅於本期支付及發放現金股利，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p> <p>註2. 本期增添使用權資產。</p> <p>註3. 係本期租賃負債增加。</p> <p>註4. 係本期租賃負債增加。</p> <p>註5. 係本期淨損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p> <p>2.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p>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適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	297,365	190,548	106,817	56	註1
營業成本	304,768	233,019	71,749	31	註1
營業毛利	(7,403)	(42,471)	35,068	83	註1
營業費用	40,700	42,847	(2,147)	(5)	
營業利益(損失)	(48,103)	(85,318)	37,215	44	註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44	604,248	(601,804)	(100)	註2
稅前淨利(淨損)	(45,659)	518,930	(564,589)	(109)	註2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21)	(25,701)	22,980	89	註3
本期淨利(淨損)	(48,380)	493,229	(541,609)	(110)	註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	3	11	3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366)	493,232	(541,598)	(110)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8,380)	493,229	(541,609)	(1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8,366)	493,232	(541,598)	(11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20%以上且金額達1仟萬元):

註1. 本期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損及營業損失減少，係本期積極拓展業務，業績成長所致。

註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係113年處分高雄市湖內區不動產，產生利益所致。

註3. 本期所得稅費用減少，係113年處分高雄市湖內區不動產，發生相關稅費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近年來，因內需市場面臨結構性的改變，以及健康機能與健康優良食品認證需求等長期發展趨勢影響，且在食品原物料價格上漲的壓力下，國內飲料市場預估將是一波動變化巨大的市場重整。本公司審慎考量內外在各項經營環境因素後，訂定115年度預期銷售數量如下：

類別	主要產品	單位	預算銷售
本產業—飲料事業	蘋果西打系列	千箱	2,443
	水系列	千箱	24
	果汁系列	千箱	3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五)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適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	294,870	186,910	107,960	58	註1
營業成本	304,836	232,183	72,653	31	註1
營業毛利	(9,966)	(45,273)	35,307	78	註1
營業費用	36,982	38,655	(1,673)	(4)	
營業利益(損失)	(46,948)	(83,928)	36,980	44	註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9	602,858	(601,569)	(100)	註2
稅前淨利(淨損)	(45,659)	518,930	(564,589)	(109)	註2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21)	(25,701)	28,422	111	註3
本期淨利(淨損)	(48,380)	493,229	(541,609)	(110)	註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	3	11	3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366)	493,232	(541,598)	(11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註1. 本期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損及營業損失減少，係本期積極拓展業務，業績成長所致。
- 註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係113年處分高雄市湖內區不動產，產生利益所致。
- 註3. 本期所得稅費用減少，係113年處分高雄市湖內區不動產，發生相關稅費所致。

(六)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年度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比率%	備註
營業毛利(損)	(7,403)	(42,471)	83	註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註1. 本期營業毛損減少，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適用IFRS)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備註
	114年度	113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84.43)	(485.54)	401.11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8.47)	(1,406.42)	517.95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7.29)	(31.53)	24.24	註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1. 現金流量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2. 近年來存貨增加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 自	預計	預計現金剩餘	預計現金不足額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出量	(不足)數額	之補救措施	
	現金流量(2)	(3)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5,065	3,411	38,371	10,105	無	無

分析如下：預計民國115年度可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約 3,411 仟元，購置上海不動產約 38,371 仟元而產生現金流出，故預計本公司未來一年之營運資金尚屬充裕。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項目	說明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大西洋飲料 (上海)有限公司		USD200,000	拓展海外市場	銷售業績不如預期 理想	無	無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為0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隨時密切注意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及時提出適當之避險措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 新事業發展計畫：開創與本企業有正負相關性競爭力價值之事業群。
2. 人力資源計畫：補充創新行銷人才，以創新研發為先驅；並以培訓國際貿易專業人才，達到國際化目標。
3. 產品投資計畫：開發具保健機能與天然健康之「飲料」，提昇市場競爭力。
4. 研發費用：每年約營收2~3%。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法律雖有若干修訂或增訂，但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直接重大不利之影響。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尋求專業單位提供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目前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經營飲料之製造業務已逾六十年，相關生產技術已屬成熟，且飲料競爭力取決於消費者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較無影響。
2. 本公司建立資訊安全管理體制，包含軟硬體管理辦法以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外，針對公司資安部份，確實落實資訊安全系統防護以及定期評估系統升級以降低資安風險。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購置三筆不動產，前總經理孫君涉嫌違反證交法非常規交易罪，經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等罪嫌起訴，109年10月30日新北地方法院判處9年6月徒刑，上訴臺灣高等法院維持原判決，案經臺灣最高法院發回高等法院更審中。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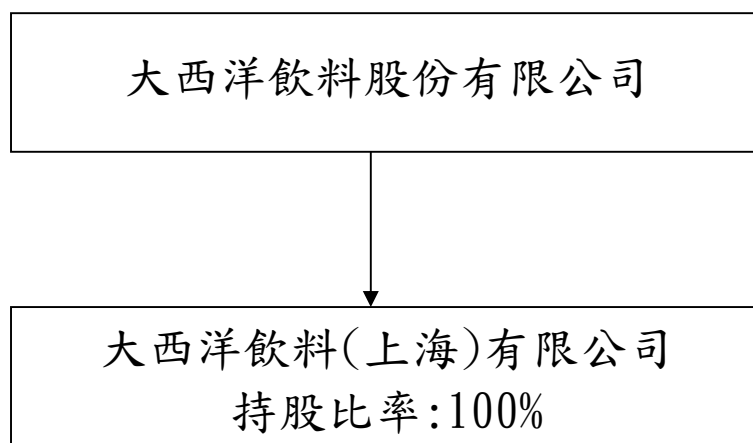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	2002. 8. 29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奧納路55號1幢五層515室	USD200, 000 @34. 33	食品及飲料銷售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大西洋飲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芸樂	註1	100%
	董事	詹崑猛		
	董事	李文宏		
(以上均為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註1:該公司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5. 關係企業營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 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大西洋飲料 股份有限公司	566,266	781,834	129,580	652,254	294,870	-46,948	-48,380	-0.85
大西洋飲料 (上海)有限公司	6,866 (USD200,000)	2,089	1,316	772	8,060	-1,152	337	註1

註1:該公司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蘇芸樂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1 日

(三)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不符合公司法關係企業章程所訂定之從屬公司，依規定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 重大影響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芸樂



